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微星科技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90/05/23	發言時間	17:43:12
發言人	劉正意	發言人職稱	協理	發言人電話	3234-5599
主旨	董事會決議事項				
符合條款	第 38 款	事實發生日	90/05/23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90/05/23</p> <p>2. 發生緣由: 董事會決議</p> <p>3. 因應措施: 無</p> <p>4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1. 通過訂定90年6月13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</p> <p>2.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, 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96.04元, 原轉換價格123.90元, 自90年6月13日起不再適用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 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 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 均由該公司負責。